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广东省科协关于商请推荐评审专家的函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企业科协：

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省科协需推荐来自企业的工程科技专家入库。请各单位严格按照以下推荐条件，自愿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具体要求如下：

一、推荐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事业，拥护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

2. 具有优良的作风学风，遵守科研伦理。因严重学术不端和违反科技伦理受到处理、因违纪违法受到处理且尚在影响期内或发生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的人员不作为推荐对象；

3. 从事专业属于机械与运载、信息与电子、化工、冶金与材料，能源与矿业，土木、水利与建筑、环境与轻纺、农业，医药卫生等工程科技领域涵盖的范围；

4. 长期在科研和工程技术一线工作，具有较高专业水平，熟悉相关学科领域的科技前沿动态，在工程科技方面取得重要成果，是所在单位的科研骨干或学术带头人；

5. 应当为取得正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教授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5 年以上的专家，特别优秀的科研骨干、民营企业技

术带头人等可适当放宽；

6.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成就特别突出的不超过 70 周岁。

二、推荐要求

1. 请省级学会推荐所属企业单位会员符合条件的专家；
2. 请企业科协推荐人事关系隶属于你单位符合条件的专家；
3. 两院院士不列入推荐范围。

三、推荐时间

2023 年 7 月 4 日前，提交所在单位审核意见和推荐专家名单汇总表（可编辑 WORD 版和 PDF 盖章版本）发送至电子邮箱：skxrcgz@gd.gov.cn（邮件标题和文件统一命名为：推荐专家+单位名称）。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雁

联系电话：020-83551764，13763383079

- 附件：1. 被推荐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2. 推荐专家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被推荐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本单位对被推荐人提交内容的真实性、涉密情况及被推荐人的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把关，意见如下（请在对应的□内划“√”）：

☐ 提交内容真实

☐ 无涉密内容

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情况：

☐ 审核无问题

☐ 有需要说明的问题（单独提供书面意见）

本单位对上述审核把关意见负责。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推荐专家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学科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